

关于延长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 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三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

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150 亿元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（2021）3878 号文注册。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三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发行规模为不超过（含）10 亿元。

根据《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三期）发行公告》，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于 2023 年 7 月 24 日 14:00-17:00 以簿记建档的方式向网下专业机构投资者进行利率询价，并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确定本期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。

由于簿记建档当日波动较大，经发行人、主承销商及投资人协商一致，将簿记建档结束时间由 2023 年 7 月 24 日 17:00 延长至 2023 年 7 月 24 日 19:00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
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三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发行人：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2023年7月24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（第三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主承销商：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

2023年 7 月 24日

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
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三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发行人律师：北京观韬中茂律师事务所

